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推动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辉龙”或“公司”）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积极回报投资者，大力提高公司质量，助力信心提振、资本市场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强化市场竞争力，保障投资者权益，稳定股价，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具体方案如下：

一、聚焦经营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

亚辉龙于 2008 年成立，系一家国内领先的体外诊断产品提供商，主营业务为以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为主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部分非自产医疗器械产品的代理销售业务。公司秉持“专注生命健康事业，努力让科技造福人类”的使命，始终如一、追求卓越、不断为人类生命健康事业提供卓越的产品及服务，努力成为免疫及生化诊断领域龙头企业，全球体外诊断领先企业。

2024 年，公司将重点从以下方面着手，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

研发方面，公司将聚焦重点领域，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原材料及高端仪器自研自产能力。公司已建立武汉、长沙、日本等研发中心，将依据多地研发人才，在包括抗原、抗体及磁珠等上游原材料，以及在包括高速生化诊断仪器、全自动流水线系统等高端仪器方面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上游原材料的自产率，以及在高端仪器方面实现自产，以提供公司持续竞争能力。

生产方面，公司有序推进总部二期产业园亚辉龙启德大厦及湖南产业园的建设，其中启德大厦项目已于 2023 年 2 月完成封顶，将计划于 2024 年完工投入使用，以上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可以实现产能扩大，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对公司完善产业布局规划、夯实未来发展基础具有重大意义。公司将进一步利用好两个自建生产基地的产能，提升产能利用率、探索新型生产工艺以进一步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提高生产成本优势。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原材料采

购、生产过程控制、产品检验等环节的监控，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公司还将关注生产过程中的能源消耗，采取节能措施，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企业的竞争力。

市场拓展方面，公司将持续深化学术引领销售的理念，持续创新，推出更多符合临床需求的特色产品，并利用创新产品不断提升公司学术推广能力，提升公司整体品牌影响力。同时，加快完善营销与商业化团队的管理，通过优化团队结构、完善培训体系以及加强团队协作等措施，进一步提升销售水平，增加人均效能。

经营管理方面，近年来公司持续推动业财深度融合，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强化预算管理，不断规范财务管理，实现财务对业务全过程融合和支撑，同时，公司通过优化组织架构及持续提升流程化建设，不断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2023年公司非新冠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的情况下，公司销售费用率及管理费用率同比得到有效控制，降本增效效果明显。2024年，公司将强化生产经营各方面的精细化管理，持续推动落实降本增效，加强成本控制及预算管理，将资源聚焦于战略重点领域，全方位提高经营管理效能。

二、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

自公司成立以来，高度重视研发体系建设，一直保持对研发创新的高投入，坚持自主创新，掌握核心技术。2023年度，亚辉龙研发投入3.25亿元，同比增长30.04%，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15.85%。公司会持之以恒地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原材料及高端仪器自研自产能力，公司已建立武汉、长沙、日本等研发中心，将依据多地研发人才，在包括抗原、抗体及磁珠等上游原材料，以及在包括高速生化诊断仪器、全自动流水线系统等高端仪器方面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上游原材料的自产率，以及在高端仪器方面实现自产，以提供公司持续竞争能力。

三、优化运营管理，提高经营质量与效率

海内外市场双管齐下，截至2023年末，公司产品覆盖超110个国家或地区。

2024年度将进一步提高销售和管理支出的效率，将更加关注优化供应链运营。公司后续将进一步完善包括IT信息系统、财务中台系统，完善程序管理流程，提高企业数据和知识的可信度，以最大化企业价值的方式分配资源，完善财

务部门在扩展生态系统中跨职能部门的工作方式，支持新的业务模式和价值创造。提高数据采集和分析能力，改善预测、风险管理和对价值驱动因素的了解。通过新技术、自动化以及整体管理现金和利润，降低职能成本。

四、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全面保障股东权益。为推动落实独董制度改革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12项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已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股东大会，对相关修订制度进行审议。

2024年，公司将继续坚持规范治理，定期评估内控有效性，及时查漏补缺，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提升决策水平，致力于打造更高效的管理体系、更科学化的管理机制来确保合规运营，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积极组织董监高参加相关培训，推动董监高勤勉尽责地履行职位义务；同时公司将组织不少于3次的内部培训及不定期监管案例分享，向董监高及时传递监管动态。

五、持续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树立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公司董秘办为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专职部门，自上市以来，公司设置了投资者专线（0755-8482 1649）、投资者邮箱（ir@szyhlo.com）以及“上证e互动”平台等投资者日常沟通渠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公告，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事项；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借助“上证路演中心”、联合多家券商等平台举办业绩说明会，对公司经营业绩进行说明，对定期报告进行解读，并在“亚辉龙”公众号上以“一图读懂”的形式对财务报告进行可视化展示。

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和有效性，持续丰富投资者交流方式，拓宽沟通渠道，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情况的了解，提高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具体举措如下：

1、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披露后，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券商平台召开业绩说明会，公司管理层将就报告期内的业绩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其中，在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将发布“一图读懂年报”“一图读懂半年报”“视频年报”。

2、将充分利用上证 e 互动平台、公司官网、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向广大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情况、产品情况等，在合规的前提下，将最新资讯更多维度传递给广大投资者，为投资者提供更快速、便捷、多样化的交流渠道，构筑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双向沟通的桥梁。

3、积极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计划全年将通过线上线下、路演、反路演、券商策略会等方式，持续接待有调研需求的机构投资者、中小投资者，全年组织调研活动不低于 150 场次，积极传达公司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六、持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自 2021 年上市以来，始终注重股东利润分配回报，2021 年度、2022 年度两年的平均年度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平均值的比例超 30%。2023 年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73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68,308,5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5,148,220.50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3.70%。2021-2023 年 3 年累计分红总金额 572,806,315.50 元（含税），占 2021-2023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总额 36.43%，达到 IPO 募资资金总额 94.40%。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 4 月，公司制定并披露《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可持续的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战略规划以及行业发展趋势，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实现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

打造可持续发展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本规划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强化管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约束以及“关键少数”的责任

强化股权激励及约束。自公司上市以来，已陆续推出“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置净利润增长率为公司层面业绩指标，“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置“年度非新冠自产产品营业收入增长率”、“年度自产化学发光业务营业收入增长率”、“年度国内发光仪器新增装机数”及“年度海外发光仪器新增装机数”为公司层面业绩指标，激励计划设定了与公司经营成长、盈利能力等与投资者利益密切相关的指标，在体现较高成长性要求的同时保障预期激励效果，有利于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增强投资者回报。

公司未来将继续探索实施中长期激励计划，设置科学、合理的考核指标，在充分激励参与对象的同时，产生相应的约束，引导、鼓励长期持股和关注公司长远价值，从而更有效的统一员工和公司、公司股东的利益。

强化关键少数的责任。上市以来，公司与实控人、控股股东、持股超过 5% 以上股东及公司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保持了密切沟通，公司董监高积极参与证券交易所、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种培训，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不断提升自律意识。

2024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与“关键少数”的沟通交流，跟踪上述相关方的承诺履行情况，不断强化相关方的责任意识和履约意识。同时，公司将继续组织上述相关方参加证券交易所、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种培训，定期传递法规速递和监管动态等讯息，加强“关键少数”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专业知识的学习，不断提升其自律意识，共同推动公司实现规范运作。

引导董事、高管等增持公司股份。自 2022 年 8 月 2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鸥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胡德明先生通过硕丰长江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1,247,147 股，增持股份数量达到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9836%，累计增持金额约 2.18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4 日、2022 年 11 月 2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通

过契约型基金增持股份及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结果的公告》。截至目前，硕丰长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11,247,147股。实际控制人胡鹁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79,860,051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49.24%。

2024年2月3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廖立生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拟自2024年2月5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万元。

八、其他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良好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